

李平君◎编著

人类社会自古就是以群落为单元的，而每个单元都有自己的生存方式和文化内涵及其历史传承。虽然有些群落为社会的最底层，不为主流社会所认可，但他们仍按自身的方式存在着、发展着，并绵延几千年，创造了自己的历史和文化，并使其成为中华五千年历史的丰富和文化补充。正所谓「高处不胜寒，低处纳百川」，其中的文化意蕴令人玩味反思。

古代社会群落文化丛书

「优伶」

丛书主编◎康保成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优伶

【古代社会群落文化丛书】

李平君
编著



中国
社会
出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优伶 / 李平君编著.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2009. 9
(古代社会群落文化丛书 / 康保成主编)

ISBN 978 - 7 - 5087 - 2761 - 5

I. 优… II. 李 III. 戏剧演员—研究—中国—古代
IV. J809. 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51063 号

丛 书 名: 古代社会群落文化丛书

丛书主编: 康保成

执行主编: 李跃忠

书 名: 优伶

编 著: 李平君

责任编辑: 李军伟

策划编辑: 李军伟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2

通联方法: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 话: (010) 66080300 (010) 66083600

(010) 66085300 (010) 66063678

邮购部: (010) 66060275 电 传: (010) 66051713

网 址: www. shcbs. com. cn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170mm × 240mm 1/16

印 张: 16. 25

字 数: 27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 00 元

《古代社会群落文化丛书》编委会

丛书主编 康保成

执行主编 李跃忠

编委

李跃忠 李鸿渊

李山林 周榆华

周永忠 郑劭荣

张冬莱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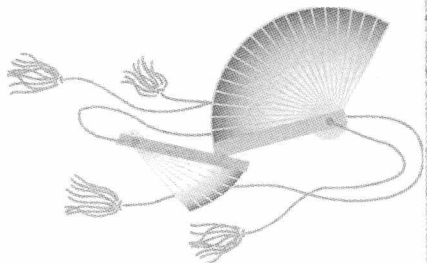
人类社会自古就是以群落为单元的，而每个单元都有自己的生存方式和文化内涵及其历史传承。虽然有些群落处在社会最底层，不为主流社会所认可，但他们仍按自身的方式存在着发展着，并绵延几千年，创造了自己的历史和文化，成为中华五千年历史的丰富的文化补充。正所谓“高处不胜寒，低处纳百川”，其中的文化令人玩味反思。

目前在我国图书市场还没有一套自成体系的“群落”文化丛书，因而，根据其特点我们提出了一个全新的概念，即社会群落文化。旨在从文化的视角全新解读古代社会群落文化内涵，并力图填补我国非主流文化的空白。

中国人群的划分，最早是从商周开始的，士农工商的定位一直延续了数千年，这是社会人群的主流。但在此之外，还有许多以其他职业为生的群体，他们也许人数不多，但对社会的影响却是极大的。其中有些群落，如侠客，以除暴安良为己任，是社会的稳定因素；而像流氓土匪这种群落则增加了社会的混乱和动荡。伶楼艺人在旧时代大多饱含辛酸，身世之悲令人一掬同情之泪；而在今天，他们却成为社会文化的代言人，成为人们追捧的艺术家。因此，无论从哪个角度讲，了解过去对于今天的人们来说都是必要的。社会人物虽然形形色色，但万变不离其宗，了解过去，也是为了知道今天，预见未来。

编 者

目录



第一章 优伶的历史源流 /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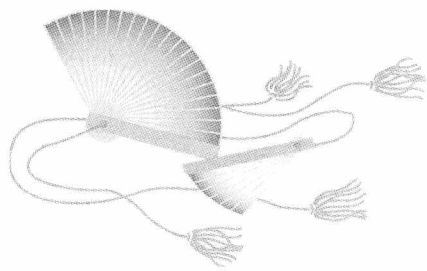
- ❖ 优伶溯源 / 003
- ❖ 上古时代的宫廷女乐 / 005
- ❖ 先秦时期的优伶 / 007
- ❖ 汉魏时期的百戏艺人 / 010
- ❖ 唐代梨园弟子 / 013
- ❖ 宋元时代的路歧人 / 017
- ❖ 古代优伶的分散聚合 / 020

优伶

第二章 优伶的培养及其组织 / 023

- ❖ 从秦乐府到唐教坊 / 025
- ❖ 宫廷优伶的教习 / 031
- ❖ 古代民间优伶的职业团体 / 032
- ❖ 师承优伶与科班优伶 / 036
- ❖ 私家优伶 / 040
- ❖ 家乐的培养 / 045
- ❖ 优伶的联系与交流 / 049





第三章 优伶的来源、血缘和地域分布 / 053

- ❖ 优伶的来源 / 055
- ❖ 优伶的血缘关系 / 058
- ❖ 优伶的地域分布 / 0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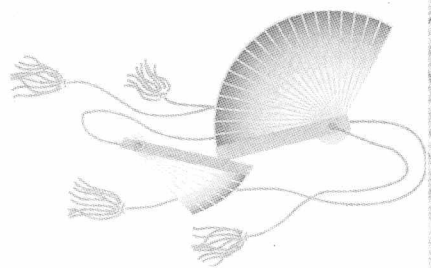
第四章 优伶的行规 / 067

- ❖ 优伶的祖神 / 070
- ❖ 优伶的行规与禁忌 / 073
- ❖ 优伶与节庆风俗 / 075
- ❖ 优伶与宗教文化 / 078

第五章 优伶的艺术创造及其价值 / 083

- ❖ 优伶的歌唱艺术 / 085
- ❖ 优伶的舞蹈艺术 / 088
- ❖ 优伶的讽刺艺术 / 091
- ❖ 优伶的杂技艺术 / 093
- ❖ 优伶的角色创造 / 095
- ❖ 优伶的艺术素质 / 098





第六章 优伶悲惨的社会境遇 /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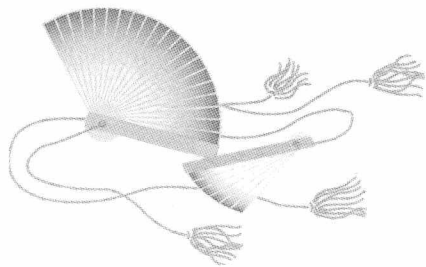
- ❖ 法律、家训和社会舆论——
摧残伶人的文化网络 / 104
- ❖ 科举制度——阻断伶人仕途的
青云梯 / 105
- ❖ 绿头巾——对优伶人格的污辱 / 108
- ❖ 狎伶——对伶人的性摧残 / 110
- ❖ 女伶的悲惨遭遇 / 112
- ❖ 优伶殉难录 / 115
- ❖ 优伶的侍奉与卖艺 / 117
- ❖ 满足世人的品鉴趣味 / 119

优伶

第七章 优伶众生相谱 / 123

- ❖ 优伶的自贱 / 126
- ❖ 优伶的孤傲 / 128
- ❖ 优伶的反抗 / 130
- ❖ 优伶的媚谀 / 132
- ❖ 优伶的报复行为 / 134
- ❖ 优伶的补偿心态 / 136





第八章 女伶传奇 / 139

- ❖ 风尘国母赵姬后 / 141
- ❖ 寄情山水苏小小 / 155
- ❖ 才色绝伦李师师 / 170
- ❖ 国色三绝李香君 / 188
- ❖ 倾国红颜陈圆圆 / 206
- ❖ 伶媛女侠柳如是 / 220
- ❖ 忧国忧民小凤仙 / 235

优伶



第一章

优伶的历史源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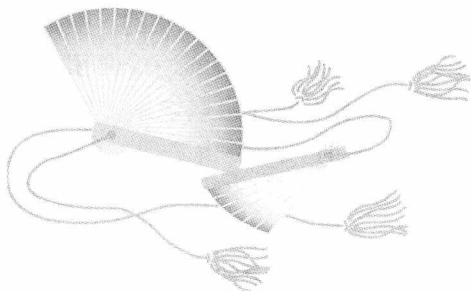


优伶是“优”和“伶”的合称，在中国古代，指称那些以音乐、舞蹈、歌唱、调笑嘲弄、百戏杂技和戏曲表演等为职业的人。以“优”作为一种职业名称，至迟在春秋时期就已确定。那何谓“优”呢？“优，调戏也。”“优者，戏名也，……戏为可笑之语，而令人只笑也。”显见，所谓“优”，其本义是一种调笑戏弄的行为，延伸之，则专门从事此种行为的人亦称之为“优”。“伶”是由传说中黄帝时代的乐官伶伦而得名，这是一位传说中的大音乐家，相传黄帝曾命其制音律。所以后人便把专门演奏音乐的一类艺人称为“伶人”，或者称为“伶优”。

优伶这一名称在中国古代也有明显的演化，大约在先秦时期，“优”与“伶”还未连缀成一词，两者是有区别的，“优”一般分为“俳优”和“倡优”，“俳优”是指以诙谐嘲弄供人取乐的一类艺人，“倡优”是专指歌舞、奏乐一类艺人；而“伶”是专指演奏音乐的艺人。汉之后、宋之前，“优”和“伶”常常并称，成了对歌舞、音乐和百戏滑稽为业的艺人的统称。宋以后，随着戏曲艺术的逐渐成熟，并在表演艺术中独霸地位的渐次生成，“优伶”就主要指称戏曲演员了。因而广义的优伶是中国古代演员的总称，狭义的优伶则是中国古代戏曲演员的专称。

以表演艺术为其职业的这一类人在中国古代并不仅仅以“优伶”称谓，但优伶确实是中国古代指称演员影响最大、运用最广的一个名称。除“优伶”外，历代称谓名目繁多，大致有“优人”、“伶人”、“乐人”、“伶官”、“倡优”、“散乐”、“行院”、“子弟”、“路歧人”等等。

优 伶 溯 源



优伶是奴隶制的产物，是作为统治者的娱乐工具而产生的。原始社

会，由于物质条件的限制，还无力供养也不会产生专事娱乐的优伶队伍。优伶作为一个职业团体，要在物质生活相对充盈、精神生活逐步需要之时才会产生。然而优伶的形成也并非是无本之木，繁荣兴盛的原始歌舞为优伶的产生起到了孕育和催生作用。

在原始社会，我们的祖先在共同的生活和劳动中，常常以歌唱和舞蹈来表达自身的情感与欲望，并以此求得娱乐和休息；他们在与天地自然和氏族间的斗争中，不断地丰富着对现实世界的感知，并以歌舞的形式表现他们感知中的世界。在古代典籍的记载中我们可以看到，原始歌舞是丰富多彩的，有对先民自身生活和劳动的模仿，有男女相悦之情的抒发，也有对氏族间战争的表现，更有许多是对天地自然不可逆知的仰慕和敬畏。原始歌舞所表现的是一个色彩斑斓的世界！



古代宫廷女乐图

作为优伶远祖的佻歌舞者是集体性的、非专业化的。一次狩猎的成功，一场斗争的胜利，一种男女求偶的冲动，一种对天帝的敬畏，先人们都可以任情感的需要而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人们无须在此时审视其形式的完美与否，掂量其情感的适度与否，一切都任之于自然，化之于自然。这虽然是艺术表现的蒙昧与原始状态，但其境界却是令人神往的，更是后世的优伶所难于想象的。

与这种集体性、非专业化相一致，原始歌舞除了虚幻的神灵和不可知的天地自然外，其观赏者同样也是集体性的，有的是用以自娱的。歌舞艺术并不属于某一个人或者某一个集团，而歌舞者同样也是这集团中的一员，没有尊卑之分，更无贵贱之别。作为优伶艺术的源头，原始歌舞开启了中国古代表演的一扇自由之门。然而，随着奴隶社会的到来，这扇自由之门也随之关闭了，中国古代职业化的优伶被永远地拒之于门外。

到了原始社会后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社会分工开始出现，而最早出现的社会专职，也许是专事鬼神的神职，他们负责部落的祭祀、占卜、祝寿、驱疫等活动。这些专职人员一般称之为“巫覡”，而巫覡事神、通

神的一个重要手段便是“歌舞”。《说文解字》云：“巫，祝也，女能事无形（按：无形指神），以舞降神者也，像神，两袖舞形。”据于此，人们就把“优伶”之远祖归为“巫”。

王国维《宋元戏曲考》即谓：

巫觋之兴，虽在上皇之世，然俳优则远在其后。

《列女传》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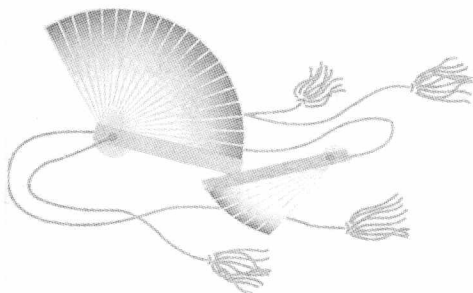
“夏桀既弃礼义，求倡优侏儒狎徒，为奇伟之戏。”此汉人所记，或不足信。其可信者，则晋之优施、楚之优孟，皆在春秋自世。

近人冯沅君说：

古优的远祖，导师、瞽、医、史的先路者不是别人，就是巫。……远古巫者，大都用卜筮的方法（甚或不用）预测未来的获福休咎，能为人疗治疾病，能观察天象，通过音乐，能歌舞娱神。随着社会的演进，巫者技艺渐分化为各种专业，而由师、瞽、医、史一类人来分别担任，倡优则承继他们的娱神的部分而变之娱人的。

巫觋既以歌舞娱神，则手段正与优伶相通，当然，不能绝对地说优伶源于巫，但巫之宗教职能后世被优伶所继承则是显而易见的事实，宗教礼仪中的优伶乐舞绵于漫长的中国古代历史的发展长河中，且巫逐渐退位，优伶则渐居于主体。

上古时代的宫廷女乐



公元前 21 世纪，夏王朝建立，中国进入奴隶社会，优伶正式形成。优伶是奴隶主的附庸。据史书记载，古代的奴隶主都对歌舞有着特殊



历史上最早的名伶之一田倩

写新曲，聚集百官观赏女乐，以致使百姓生怨，诸侯叛离。

奴隶主的这种风尚与趣求从客观上促进了优伶队伍的发展，同时也制约了优伶技艺的形成。从优伶的发展历史来看，歌舞是最早形成和风行的优伶技艺。

奴隶社会的优伶是奴隶主以及贵族等少数人的专利品，他们的绰约身姿和美妙歌喉是作为奴隶主及贵族阶层用以享乐的奢侈品而存在的。他们在当时并没有独立的地位和人格，而是一种娱乐的工具，是奴隶主豢养的歌舞奴隶，其地位之低贱是可想而知的，他们甚至还

的喜爱。传说中国古代第一位奴隶主启就是这样一位人物，喜爱以音乐舞蹈来寻欢作乐，他常常饮酒于野外，为了助兴，经常带许多的家奴为其歌舞。传说他由于狂欢过度，终于失去了天神的庇护。历史上著名的昏君夏桀更是如此，他有“女乐三万人”，所谓“女乐”即是以歌舞为业的女性奴隶，他还收“倡优、侏儒、狎徒能为奇伟之戏者，聚于旁，造烂漫之乐”。这种歌舞作乐的现象在当时非常普遍，以致连奴隶主自身也常常引以自戒。比如商汤在灭了夏桀以后，曾制订条文，在统治者内部禁止歌舞和饮酒，对那些违令者予以严惩。但实际上，商汤的这一举动并没能阻止这种风气，历史上另一位著名的昏君商纣就没有记取前车之鉴，更没有对商汤的成规予以重视，他曾令乐师师涓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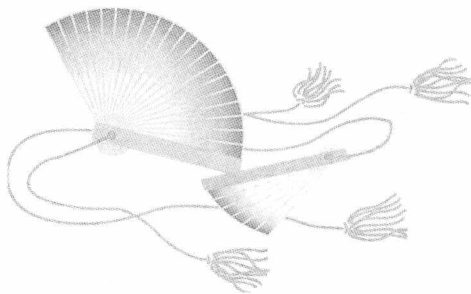


宫廷女乐师

常常作为奴隶主的殉葬品被活活埋葬。优伶，作为奴隶社会的产物，确定了他们的自身地位，这种情况一直延续在漫长的中国古代社会之中。

由于史书记载的匮乏，我们难以看到那一时期个体优伶的记录，但作为群体无疑是比较繁盛的，尤其是女乐的出现，更值得重视。声色之娱，是中国古代表演艺术的传统，在奴隶社会就已奠定了。

先秦时期的优伶



优伶脱胎于原始歌舞，正式产生于奴隶社会，但“优伶”之名的确立和传之典籍却在春秋之时。最早记载优伶的生活情形并直接以“优”、“伶”之名相称呼的是传为春秋时左丘明所作的《国语》和《左传》。《国语·齐语》曾记载齐桓公问计于管仲：怎样才能使国家繁荣昌盛？管仲举例说明：“昔吾先君襄公……优笑在前，贤材在后，是以国不日引，不日长。”意思是说，先君襄公没有使国家一天天地富强起来，是由于亲优伶而疏贤才。这里将“优笑”（即“优笑”之人）与“贤材”对举，表现了对优伶的轻蔑，同时从侧面也说明了时至公元前七八世纪，优伶的影响正日益增强。能够确切考知最早的优伶是春秋时晋国的优



秦始皇

施，他是晋献公时代的人，献公即位在公元前 678 年。另外还有春秋周景王时的优鳩（《国语·周语》）、齐国的优施（《谷梁传》）、战国时期楚国的优孟（《史记》）、赵国的优莫（《新序》）和鲁国的优旃（《史记》）等。与其相似的在当时还有一些以“奏乐”和“歌唱”为业的人，称之为“女乐”、“师”、“工”、“瞽”等，比较著名的有卫国的师涓、晋国的师旷（《韩非子》）、郑国的师文（《列子》）、鲁国的师襄（《论语》）；另外一些活跃于民间的歌者如韩国的韩娥（《列子》）、齐国的绵驹（《孟子》）、秦国的秦青和薛谭（《列子》）等也大致与优伶相似。



沉鱼落雁的西施

此时期的优伶技艺虽然仍以歌舞、奏乐为主，但他们更以滑稽调笑、讽谏时弊而著称于世。中国古代历史上绵延长久的“优谏”传统正是由此时所奠定的。所谓“优谏”是指优伶以其独特的方式和途径来讽谏政治、指陈时弊和对统治者的政治言行提出某种委婉的指责。由于优伶地位的卑贱，他们对统治者并不构成任何政治威胁，又由于他们滑稽调笑的言谈和轻歌曼舞的技艺颇得统治者的喜爱，所以他们的讽谏常常会得到统治者的容忍，更何况，优伶的讽谏是以艺术为其媒介的，机智的谈锋、诙谐的格调和愉悦的

形象更使统治者难以抵拒，因此也就常常起到意想不到的效果。

《史记·滑稽列传》中“贵马贱人”一节是人们常常喜欢引用的。故事是这样的：楚庄王有一匹爱马，常披着漂亮的马鞍，并配有华丽的马厩，每天以枣脯喂养，结果马由于太肥而病死了。庄王非常悲痛，想以大夫之礼来安葬它，对此，群臣争议不休，以为不妥。庄王下令：“有敢以马谏者，罪至死！”这时优孟步入殿中，仰天大哭，很是悲伤。庄王惊问